



主持人陈炜：日前，国务院印发《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对《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1年工作任务，分解为12个部分、38个方面、44项重点，明确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地方的分工责任及完成时限。其中，“制造业企业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优化调整进口税收政策”等多项任务的出台时间为4月底前。今日，本报聚焦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时间表，进行相关采访和解读。

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时间表”出炉：税收等政策“红包”将率先“到账”

■本报记者 包兴安 吴晓璐
见习记者 杨洁

近日，国务院印发《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就“制造业企业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小微企业减税”、“优化调整进口税收政策”等内容明确时间表，要求“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年内持续推进”。目前，距离上述要求时间还有30天，据《证券日报》记者梳理，部分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已陆续出台。

专家认为，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继续减税，有助于减轻其税收负担，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将制造业企业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能够有效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企业研发创新；优化调整进口税收政策，有望为关键设备制造企业营造更好的发展环境。

税收政策助力制造业进一步“智造”发展

在中国制造进一步迈向“中国智造”的关键时期，减税降费无疑是一个有力抓手和指挥棒。

《意见》明确，“继续执行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75%政策，将制造业企业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用税收优惠机制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着力推动企业以创新引领发展”。这项工作由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牵头，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年内持续推进。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陈龙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延续执行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75%政策，其目的是通过减税的形式直接降低企业研发成本，符合加快形成新发展格局，促进科技自立自强、稳定制造业比重等中央重大部署的要求，并对其形成有力支撑。

今年3月24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今年1月1日起，将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相当于企业每投入100万元研发投入，可在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200万元。实施这项政策，预计可在去年全年为企业减税超过3600亿元基础上，今年再新增减税800亿元。这一制度性安排，也是今年结构性减税中力度最大的一项政策。

泸州市驰腾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智能手机、智能穿戴、3C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年销售手机达2000万台。目前，已取得21项计算机软件的专利技术和69项实用新型和外观的专利技术。2019年，该公司享受税收优惠120余万元，2020年增至300多万元。经过粗略估算，相较于原来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今年企业将新增减税100多万元。

同时，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让泸州市驰腾科技有限公司决心趁热打铁，制定“加大研发力度和开拓海外市场”两条新发展运营路线。泸州市驰腾科技有限公司集团董事长詹友林表示，“今年国家给企业送来的‘锦鲤红包’，对公司研发是再好不过的鼓励和支持了。我们将减税的资金投入到公司的发展运营中。一方面在研发端加大力度，除了对主要手机产品的开发，还衍生至其他消费类电子产品，例如智能穿戴、智能家居以及部分5G网络电子产品；另一方面继续开拓海外市场，进行跨境电商的渠道开发，加大自主品牌的推广，使线上线下渠道相结合。2021年，公司计划完成销售产值20亿元，组装线增加至28条，解



决就业3000余人。”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税收优惠机制能够有效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企业研发创新，这对于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意义重大。税收优惠直接影响企业利润，能够引导企业行为，对于企业创新投入的激励效果是立竿见影的。

“用减税支持科技创新的目的在于激励实质性创新，同时要加强对审计，防止个别企业将其他费用计入创新支出，将政策落到实处之外，提升科技创新减税降费的效果，应在两个方面发力：一方面，加大对高端人才的税收优惠；另一方面，着眼于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优化、整合和完善相关政策，形成多环节协同、互补、共促的税费政策支持体系，从整体上提升减税降费的支持效果。

陈龙表示，除了需要优化和简化流程，将政策落到实处之外，提升科技创新减税降费的效果，应在两个方面发力：一方面，加大对高端人才的税收优惠；另一方面，着眼于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优化、整合和完善相关政策，形成多环节协同、互补、共促的税费政策支持体系，从整体上提升减税降费的支持效果。

减税红利持续释放 助力小微企业焕发活力

今年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突出强化，将进一步恢复其元气和后劲。《意见》明确，“继续执行制度性减税政策，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优惠等部分阶段性政策执行期限，实施新的结构性减税举措，对冲部分政策调整带来的影响。将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起征点从月销售额10万元提高到15万元。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到100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由财政部、税务总局牵头，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

目前，财政部已公布了部分减税政策文件。3月23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公告，明确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其中，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征收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今年的减税政策直接利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预计将会有超过6万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从中受益，减税规模超过20亿元。”中国财

学绩效管理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张依群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国家从直接税和间接税两个方面采取措施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一方面，通过提高增值税起征点，让更多小微企业减轻税收负担，有能力正常经营生存；另一方面，通过所得税再优惠政策助力一些有发展潜力的小微企业重新焕发活力，增强对基本就业的吸纳能力，实现稳定民生的目标。

上海宁明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主要提供行业解决方案、数字化产品工程解决方案及相关软硬件产品、平台及服务的小微企业。公司负责人马秉岗表示，2020年公司减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超12万元，有效缓解了公司在疫情期间的运营压力。按照今年最新的减税政策，参照往年的销售额初步测算，今年公司至少还能再减免4万元的增值税和2.5万元的企业所得税。

巨丰投资顾问总监郭一鸣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我国继续执行制度性减税政策，进一步加大了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支持力度，也拓宽了小微企业受益范围，有助于市场主体元气的恢复。

“小微企业对经济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今年提出的减税政策长期利好小微企业，增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流动资金。”迪普思数字经济研究所首席经济学家徐洋洋对《证券日报》记者说。

“要梳理清晰减税政策，确保落实到户，增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真实获得感。”张依群表示，同时将小微企业的优惠政策纳入制度化的管理范畴，形成长久机制；此外，要强化减税手续和监督，防止减税政策的利权转移。

郭一鸣也建议，要抓紧和落实减税优惠政策的实施，确保政策直达主体；同时，要整合现有减税优惠制度，建立小微企业减税制度。

进口税收政策调整持续推进 关键设备领域将获重点支持

《意见》明确，“优化调整进口税收政策，增加优质产品和服务进口的任务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年内持续推进。

3月29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和税务总局发布《关于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企业在五种情形下可免征进口关

税，自2020年7月27日至2030年12月31日实施。《证券日报》记者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库统计，截至3月30日，A股有50家集成电路行业上市公司。

“本次三部部门联合发布《通知》，是从进口税角度对集成电路行业予以支持。”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政策端来看，无论是去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尽快解决一批‘卡脖子’问题”，还是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的“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着力点均容纳了集成电路行业。

“当前国内集成电路市场巨大，而芯片主要依靠进口，因此解决‘卡脖子’问题迫在眉睫。而要推动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是必不可少的，因此国家出台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正是为了营造高端集成电路发展环境；此外，国家也成立了大基金对集成电路产业加大投入力度，引导资金人才流向产业，进而实现科技自立自强。”陈雳表示。

“集成电路和软件产业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载体，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也是很多下游产业实现转型升级的关键性要素。集成电路和软件产业的发展水平将很大程度上决定我国产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进度和水平。”中海经济研究院首席研究员胡轶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但目前国内集成电路和软件产业在技术上存在被“卡脖子”的情况，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单纯靠市场机制难以在短期内快速实现技术突破，并解决产业链的安全问题，所以亟需国家出台相关政策进行支持，尽快提升产业安全。

此外，记者注意到，除了集成电路行业，去年重大技术装备制造业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得到进一步完善。去年1月份，财政部等五部门发布关于印发《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管理办法》，并于去年7月份印发《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另据财政部网站披露，近年来，为积极支持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社会事业、区域发展、能源资源勘探开发利用等，经国务院批准，我国出台了多项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对所需进口的关键设备及零部件、原材料、科研用品、优质农产品种子种源、残疾人用品、能源资源产品等分别减免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据不完全统计，有关政策在“十三五”期间减免税额1230亿元。

对于未来哪些行业还将受益于进口税收优惠政策，胡轶认为，预计未来关键设备等领域会重点获得进口税收政策支持。

本融资的可实现性、产业链供应链畅通等提供多维度支持，来保障岗位稳定，并促进就业。而今年的工作重心在于“巩固恢复性增长基础，努力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应该说，更注重通过政策优化，激发市场主体的内生发展动力。

笔者认为，税收政策是距离企业“降成本获得感”路径最短的政策工具之一，且引导效能既直观又有力，确实是目前最适合“先行推进”的重点工作。例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年继续执行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75%政

策，将制造业企业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用税收优惠机制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着力推动企业以创新引领发展。该项政策的出台目前也进入到“30天倒计时”，这传递了政策面实施制造业降本减负行动的决心，激发企业创新发展动能；在更深层面，制造业降本减负其实是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关键一环。

此外，税收政策优惠对于市场主体的支持还能快速传导至就业端，对于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也有着明确的支持。

上交所2021年指数化投资国际推介活动圆满举行

■本报记者 张 敬

3月30日，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主办的“上交所2021年指数化投资国际推介活动（线上）”成功举办。本次活动面向国际机构投资者，就中国指数化投资趋势、科创50ETF、ESG投资机遇及境内指数国际化发展等主题开展深入研讨。活动专门针对亚太、北美及欧非中东地区投资者分别设置了上午场和下午场，吸引了全球2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逾200位机构代表踊跃参与。

上海证券交易所副总经理刘逖为活动致辞。他简要介绍了近年来上交所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品市场的最新发展和上证指数创新成果，并就上交所指数化业务未来在优化存量指数编制方案、重点发展ESG系列指数和探索国际合作新模式等方面的发展设想进行了重点推介。

指数化投资、科创50指数及ESG指数体系是本次推介活动的3项主要内容。活动向与会嘉宾详细介绍了境内指数市场体系，分享了国内指数化投资发展成果。此次推介活动以ESG指数为亮点，针对中国ESG评价体系逻辑和特点、中国ESG指数体系及国内ESG投资发展等内容设置专题演讲，以期增

进国际投资者对中国上市公司ESG发展趋势、中国特色ESG指数体系的了解。活动中的圆桌论坛环节则从国际投资者视角出发，邀请国际机构投资者代表分享其对A股市场ESG投资的观察与实践，为更多国际投资者参与A股ESG投资提供经验借鉴。

目前，境内指数化投资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以上证、中证系列指数为代表的境内指数体系，已形成包括股指期货、股指期权、ETF、ETF期权和指数基金在内的丰富产品链。上证指数国际影响力也在稳步提升，上证指数境外发行规模持续扩大。近期，美国、中国香港等境外市场相继推出多支科创50指数产品，标志着上证指数化业务实现新突破。此外，随着我国对绿色发展重视程度的持续提升，国内外机构投资者对投资中国绿色资产愈发积极，多支中国ESG指数为业绩基准的A股ESG ETF也在境内外市场陆续上市。

下一步，上交所将着力完善指数体系，优化存量指数编制方案，拓展指数产品链和加大本土指数的国际推介力度，推动更多跟踪本土指数的产品在境内外市场发行，为全球资产配置提供中国解决方案，提升上交所市场国际化水平与境内指数国际影响力。

投服中心：与上海证监局深化协作 共促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昌校宇

《证券日报》记者近日获悉，为进一步落实《关于推动提高上海上市公司质量的若干措施》，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提升辖区投资者保护工作成效，3月26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投服中心”）与上海证监局召开投资者保护专题座谈会，就股东代位诉讼、持股行权等工作进行了座谈交流。上海证监局副局长吴昊、上海证监局副局长吕昊，投服中心副总经理刘磊、投服中心副总经理贺瑛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上，投服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了投服中心维权诉讼、持股行权工作的开展情况，通报了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侵害投资者权益典型案例，并就双方建立定点联络、线索移交、资源共享的合作机制开展讨论。上海证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将与投服中心在提升辖区上市公司质量、联合开展“关键少数”培训、探索民事公益诉讼等方面深化合作、协同聚力，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多措并举提升上海辖区投保工作的成效。

双方均认为，投资者保护工作是一项系统性、专业性工程，需要集合各方力量，凝聚共识，有效实现资源共享、功能互补。股东自治和上市公司监管是规范上市公司治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两个途径，二者既相互独立又错位互补。投服中心围绕中小投资者利益“痛点”开展行权维权，可与行政、自律监管形成有益补充。

投服中心表示，下一步，将充分发挥专业投资者保护机构的作用，按照证监会的统一部署，与各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等单位通力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定期交流经验，不断提升投保工作实效，共促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宁夏大力引导金融机构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李立平

金融是经济的源头活水，近两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通过培训、政策引导、组织深入到各县工业园区企业调研、召开企业对接会等措施，为金融机构服务宁夏实体经济提供发展支持，力推宁夏直融融资、间接融资同步进步。

在日前由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组织开展的“全区驻宁金融机构新到任领导干部专题培训”上，来自宁夏管委、宁夏发改委、工信厅、商务厅的相关负责人利用一天的时间集中授课，为宁夏2020年银行、保险、证券业新任高管系统讲解“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方向与思路、重点行业重大项目发展规划、招商引资重点工作等内容。

宁夏商务厅二级巡视员陈崇军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为了促进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宁夏党委政府确定了枸杞、葡萄酒、奶产业、肉牛和滩羊、电子信息、新材料、绿色食品、清洁能源、文化旅游等九大重点优势特色产业，并出台了九大产业高质量发展方案，发挥好银行、保险、券商等金融机构的力量对九大重点产业的发展意义重大。做好培训引导工作，让新来宁夏的各金融机构负责人快速了解宁夏，不仅可以方便各金融机构更有的放矢地开展业务，而且也有助于银行、保险、券商等领域的资金直接投资宁夏。同时，各专业机构在全国的客户广泛，也希望这些机构可以牵线搭桥，帮助宁夏重点产业、重点企业进行对接，从而有利于宁夏招商引资以及活跃贸易。

平安产险宁夏分公司副总经理郑学军告诉《证券日报》记者，平安产险近期和广大枸杞企业合作开展了枸杞溯源保险，有效促进了一些企业的销售和品牌形象的提升。参加一整天“全区驻宁金融机构新到任领导干部专题培训”，他更深刻掌握了宁夏的实际发展现状和发展渴望，不仅提高了“怎么看”的水平，也开拓了“怎么干”的思

路，对以后工作的开展很有启发，希望平安产险能更好地融入宁夏的发展之中，服务于宁夏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据了解，为引导各银行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服务力度，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创新成立了“首贷中心”、“续贷中心”，还多次举办银行金融机构和各重点产业企业的资金对接会，效果明显。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末，宁夏人民币贷款余额7783亿元，同比增长7.8%，比2019年末提高1.8个百分点，按可比口径计算，全年新增贷款615亿元，同比多增236亿元。

同时，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亲自组织各券商相关负责人到各县、各工业园区进行座谈对接，深入各重点企业调研开展工作，为券商和企业之间搭建了桥梁，推动相关企业的上市步伐。

南京证券宁夏分公司总经理杨宁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目前宁夏经济发展形势良好，各重点行业都涌现出一些非常优质的重点龙头企业，而且根据实地调研，目前宁夏企业的上市热情比往年大大提高，南京证券将加大力度发挥专业优势，推动当地企业利用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进步。

此外，为引导、鼓励各金融机构支持当地实体经济发展，根据相关政策，宁夏每年就做出突出贡献的银行金融机构给予重点奖励；就帮助企业登陆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给予金额不等的奖励。

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局长吴琼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金融、资本市场的支持，而如何引导各类资金加大力度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是宁夏地方金融监管局的重要任务。2020年11月份，宁夏鸣鸣农牧、沃福百瑞双双通过深交所上市委审核，并有望分别于近期实现上市，成为中国种猪和品牌形象的提升。参加一整天“全区驻宁金融机构新到任领导干部专题培训”，他更深刻掌握了宁夏的实际发展现状和发展渴望，不仅提高了“怎么看”的水平，也开拓了“怎么干”的思

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分时” 税收政策优化缘何先行

■张 敬

日前，国务院印发《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对相关工作分工的落实部门进行细化，并设定了工作时限要求。笔者注意到，有六项工作要求的政策出台时间为4月底前（另有一项属于延续性政策安排被要求3月底前出台），其中，四项重点工作与税收政策优化相关，并由税务总局牵头或分工负责。

与之相对应的是，在2020年全国两会后国务院发布的重点工作分工意见中，

仅有一项税务工作被安排在两会后2个月内落实，其余两项工作的落地时限均为当年年底（2018年、2019年的相关分工意见并未明确政策落地的截止时间）。

那么，在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分时”中，税收政策优化工作缘何先行？笔者认为，这与中国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进程相匹配。今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造成明显扰动，部分市场主体的正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压力。因此，“六稳”“六保”的首要关注点都是就业，而发力点则是通过对市场主体的流动性、低成